

新浪 搜狐读书频道强力推荐

幻爱

Virtual love

文坛怪才徐兆寿继《非常日记》三部曲后的蜕变力作

徐兆寿/著

甘肃人民美術出版社



HUAN AI

幻

「徐兆寿/著」

发



甘肃人民美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幻爱: 插图本 / 徐兆寿著. —兰州: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6.6

ISBN 7-80588-578-8

I. 幻... II. 徐...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066119号



Virtual love

幻 爱

徐兆寿 著

责任编辑: 刘铁巍

封面设计: 马吉庆

出版发行: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地 址: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520号

电 话: 0931-8773224 (编辑部)

0931-8773269 (发行部)

E-mail: gsart@126.com

网 址: [Http://gsart.home.sunbo.net](http://gsart.home.sunbo.net)

装帧设计: 爱书派

印 刷: 兰州瑞昌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8.125 插页: 4

字 数: 180千

版 次: 2006年9月第1版 200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000

书 号: ISBN 7-80588-578-8

定 价: 16.80元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图书若有破损、缺页可随时与本社发行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现代之梦：灵魂回归原野

——序《幻爱》

雷 达

好些年前，蓄着长发的年轻的徐兆寿，带着他新出版的诗集到北京找我。原因很简单，我们是甘肃老乡。在我的办公室里，他旁若无人，侃侃而谈，毫不掩饰对沉闷的文坛和某些思维僵化现象的激愤。因为是初识，又见其行为乖张，他留给我的印象唯“狂妄”二字可表。我并不专门研究诗歌，翻了翻他的诗，倒为他狂纵的想象所动。后来，我就收到了他那本惊世骇俗的《非常日记》。作为“中国首部大学生性心理小说”，《非常日记》引起过强烈反响，一度受到批评，并引发了对青少年性教育的广泛讨论，被《科学时报》评为2002年度“中国校园十大热门话题”。中国教育报的文章称其为“新少年维特之烦恼”。当然，这本书最终还是得到了肯定性的评价。

现在看来，《非常日记》率先描写了大学生的某种精神苦闷，包括性苦闷问题。此前，大学生都被看成天之骄子，透亮得不可能有一丝烦恼，而当时有数的几篇写大学校园的作品，总不外乎一时的愁绪和难题如何迅即被阳光驱散。《非常日记》不是这样，它越过了大学校园“看得见”的外在表象，深入到某些“看不见”的精



神活动中,并将之赫然摆在我们面前。主人公林风的苦闷及其后来性心理的变态让人触目惊心。正如“五四”时期的问题小说一样,徐兆寿面对日益纷纭的价值冲突和多元的文化语境,勇敢地提出了当代大学生的心理问题,通过“性”这个通道其实在写大学生的精神信仰问题,因为有了信仰,精神便无所皈依。这部小说让我想起郁达夫的《沉沦》。虽然时过境迁,不可同日而语,但人类和青年的某些深层潜意识,总会重现。从文学的手腕来看,徐兆寿的语言比较直白,在小说的艺术结构和意象经营方面,线条单纯,办法还不多。我认为,《非常日记》的价值主要是在社会学、心理学方面。正如媒体所言,他是个“问题作家”。在《非常日记》后,徐兆寿又连续出版了《非常对话》(与性学专家刘达临的对话录)、小说《生于1980》《非常情爱》等系列作品,基本上均以校园生活为题材,在小说技法上,在语言,性格刻画和心理揭示上都有进步。但是人们知道得多的,似乎还是《非常日记》。因为自那以后,“非常”一词忽然格外多起来,《读者》上有篇文章说,“非常”一词是2002年和2003年十大恶俗用词之一。那责任当然不能由徐兆寿来负。

然而,有点出乎意料的是,他的新作长篇小说《幻爱》却别辟新径,与“非常系列”的意趣皆有别,使我对他的看法发生了新的改变。前两天拿起书稿,发觉竟是很吸引人的。这部小说的特别之处在于构建了三个世界:小说一开始,我们随着主人公杨树进入了沙漠深处一个几乎与世隔绝的桃源世界,在这个叫“西北偏西”的村落里,一切都让人惊讶:这里的植物大都美丽无比且俗世罕见,这里的人生活得极自然惬意,对文明世界的很多东西一无所知。他们没有姓氏,名字也都来自大自然,人都很长寿,老人死后没人哭泣,在他们看来,人从来处来,又到去处去,是生命的常理。正当我们沉浸在这一个世界中时,主人公杨树又把我们带到了另一个现实的、世俗生活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主人公杨树成天为生活奔波,他的身体和心灵都受了太多的伤害。他和妻子程琦被

他们有病的孩子折腾得精疲力竭。他们原先浪漫的爱情在现实中一天天变得面目全非、不堪一击。杨树带着一身的伤痕和绝望对自己进行了最后的放逐。

小说从第15节开始,又一个新的世界展现在我们面前:这是一个虚拟的世界。主人公杨树和自己曾经喜欢过的女人美丽通过手机陷入热恋,无法自拔,他们双方陷入热恋后连一次面都没有见过,却爱得极深。我们知道,过去人们对爱情的认识往往有两种,一种是偏于柏拉图式的,爱大于性,一种是与性密切相关的,现在雅称“情色”,而杨树和美丽的爱却介于两者之间。

表面看来,《幻爱》呈现的三个世界,仿佛暗喻着远古的自然人性,现代的异化人性,后现代的虚拟人性,只有第二个世界才是真实的,其他两个都比较虚幻。但是,仔细体味,发觉人在这三个世界中,都有自己真实的一面,而且不同的人在不同的世界中都有一个共同的目标:拯救。换句话说,每个人都生活在这三个幻象中。我认为最具启发性的是网络和电子文化时代的世界,它为我们展现了一个充满不祥却无比广阔的虚拟世界,有时候会觉得它更像是宇宙,黑暗无边,却又清晰可见。

小说在描述这两个女性的生活时,还提出或者说暴露了在后现代语境中家庭正在面临或即将面临着一些危机,即现实爱情与虚拟爱情如何判断,如何处置?程琦与美丽哪一个更真实,哪一个更重要?我们应该同情和赞赏哪一个?这似乎成了两难的问题。小说重点要写的是男主人公杨树的救赎。杨树最初的救赎是靠爱情,但这很快就在现实世界中幻灭了,同时幻灭的还有他的梦想。与美丽的交往使他重新获得了梦想,他想实现自己大学时的诗人梦、作家梦。在美丽的支持下,他每天都生活在一种难以自持的激动中。他积极写作,还进行研究,无意义的现实世界突然变成了有意义的理想世界。在与美丽的爱情中,他完成了自我的还原。他说:“我的灵魂又回到了家乡的原野。”他在程琦那儿被鄙视的乡



村生活从此成了他灵魂的栖息地。当美丽死后,他的人生也陷于绝望,他就是靠这种原始的诗意的生活来重新拯救自我的。值得特别一提的是,在这种貌似个人性的拯救中,其实包含了对整个现代文明世界的拯救。这种拯救远远地超越了自我拯救,使小说的主题突然之间得到提升。

在这里,徐兆寿表达了一种理念,即对文明世界的救赎不靠文明本身,也不靠宗教,而是要回到那个原初的世界,至少要在精神上回归原初,那个世界并非原始的洪荒,而是一个充满诗意的、神奇的乌托邦,是一个大自然与人的灵魂可以息息相通的共融世界,和谐社会。然而,我们在小说中看到,“西北偏西”代表着的这个世界已经开始向现代文明开放,它已经不是完全封闭的了,寡妇琴心的儿女都在接受现代文明的教育,这也许暗示着桃源世界无处寻觅的虚幻性质和拯救文明世界的无望。明知虚无,却要战胜这虚无,明知绝望,却要反抗这绝望,正是文学精神的火光所在。

徐兆寿的创作属于智性的,带有文化哲学色彩的写作,它与社会学、生理学和精神分析理论有密切的血缘联系,有时候你甚至会觉得他是从弗洛伊德,荣格,或者福柯,杰姆逊等人的理论的某一点的启发下突发灵感的,他的语言擅长精神剖析,层层剥笋一般。另一方面,也得承认,由于注意人物心灵的纵向开掘,往往顾不上横向的繁复多样的生活层面的展开,线索显得单向。从《非常情爱》以来,我感到,他小说的趣味性大增,心理刻画细致多了,增强了大量描绘性的笔墨,质言之,文学性强化了。这本《幻爱》除了思想观念上的大胆,出新,艺术感染力也足可称道。总之,徐兆寿是文坛上的一个“另类”,一个怪才。无论在甘肃作家群里,还是在全国作家群中,都是极其独特的。后来我才知道,他为人并不狂傲,他是温和的,沉潜的,他的锋芒主要藏在内心深处。我们需要这样的作家,我们需要意识到他的不可替代性。■

我快死了。每天下午，从半梦半醒中坐起，我就感觉到死神刚刚从我身边走过。一袭黑衣，感觉中的那种空空的暗影，忽地消失了。我想，大概在我睡熟之后，她在仔细地瞧我的面容，然后像风一样从我身体里穿过，把我带走一些，再带走一些。我已不怕。

在这个乡村客栈，我已经住了好多天。我走不动了。我想就在这儿消失。这里到处都是我所熟悉的树木，杨树，柳树，沙枣树，还有几百年的柳树。这里无论白天和夜晚都异常宁静。据说这里先前是给那些以马为生的人借住的，有些年头的院子里还有什么人丢下的马鞍，泛着远古时代的光。经营它的是一个寡妇，这也让人好奇。她的丈夫死于一场车祸，已经很多年了，她都似乎想不起来了。她有一儿一女，女儿已经大学三年级，学的是文学，儿子也在外地寄读中学。我是这里唯一的旅客。

我是迷迷糊糊到这儿的，只记得从敦煌出来后就被一个漂亮的女人拉到了一辆破旧的大巴上，但等坐到大巴上时，那个女人却不见了。便想下车，可哪里能下去。后来才知道，那辆大巴没有执照，是黑车，所以走的路线都不是国道。起初我非常生气，后来发现这样也有意思。可以看到很多别人看不到的风景。我在车上睡睡醒醒，醒醒睡睡，一直在那辆大巴上坐了三天。车上的旅客换了又换。我本来在最后一排坐，前面下一个人，我就往前挤，终于挤到了第一排。在这里，我可以清楚地看到沿途的景色。前两天一路荒凉。汽车司机是一个胖子，不停地问我，你到哪里下车？我说，我也不知道。到第三天时，还在戈壁和沙漠中间跑。中午时分，我



们都渴极了，要求司机找一个能买到水的地方。司机说，噢，那只能到西北偏西了。司机操的是一种西北方言，我听得不太清楚，但整个车上似乎只有我对他说的这个地方感兴趣，我便问，你说的是哪里？司机说，西北偏西。我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惊奇地问，什么。司机不耐烦地说，西北偏西。我再也没有睡意，一直等着那个地方。可我还是睡着了。只听司机喊道，谁要买水？我一下子醒来了，看见几个孩子和老人提着开水和鸡蛋什么的在叫卖。一个四五十岁的妇人打着一块招牌，上面写着：月光下客栈欢迎您。月光下？是一个客栈的名字？多么意外而又正中下怀的名字。我问司机，这是什么地方？他说，西北偏西。我对司机说，我要下车。我们争了半天，才把车费弄清楚，但实际上我还是吃了亏。

我跟着那位妇人一边走一边看着茫茫戈壁和沙丘问道，离这儿有多远啊？她说，不远，一会儿就到了。我的行李很多，她替我提了多半。我从车上下来时，感觉已经不适应地面的行走了，一直觉得整个大地还在颠簸。我说，有没有水？她从身上摸出一个苹果说，这个行不行。我说，行。那个苹果看上去跟一般的苹果没什么两样，可吃起来太香了。我问她，这是从哪里来的？她笑道，我们村里种的啊。吃了这个苹果后，我觉得有精神了。走了大概半个小时后，我看见前面还是茫茫一片，便觉得有些不对，我生气地问她，你不是说一会儿就到了吗？怎么还看不见客栈？她愣了愣说，才走了一会儿啊，再走一阵就到了。戈壁已不见了，到处都是沙漠。一路上能看见枯死的树木，像一些电影和摄影图片里的一样。我问她，大概还有几里路？早知道这样，我就不来了。她把我身上的包抓住说，来，这个也给我背着，还得走这么长路呢，你觉得远吗？我

说，简直太远了。她说，我们都走惯了，觉得挺近的呢。直到这时，我才发现我们走的地方根本就没有路。因为沙子把走下的路都埋了，但妇人走惯了，径直往前走着。我怨道，你们这儿除了你们之外，我看别人根本就不知道怎么走。她说，你说对了，外人肯定是找不着我们的。我更加害怕，但已经走了这么远了，便想，反正我也快死了，索性就跟着她走好了。

我问她，你们这儿为什么会叫西北偏西呢？她背着我的包显然很吃力，呼着气说，谁知道呢，反正就叫这个名字呗。我又问她，那你总该知道你们的客栈为什么叫月光下客栈吧。她笑道，是我丈夫取的，他说这里的月光是天底下最亮的月光。我失笑道，谁都认为自己家乡的月光最亮。她似乎没有听懂我的话，也没有应答。

这儿的阳光太强，我虽然空手走着，仍然汗流如雨。妇人的身体很好，脸黝黑黝黑的。她不觉得自己背着沉重的东西，反而一路在照顾我，一个劲地冲我笑着说，不远了。大约走了很久，可能有八九公里远，我们终于来到了一个沙丘旁。她说，能看到我们村子了。我站在沙丘上，一眼看见远远地有一片很大很大的绿洲。我不禁有些感动。在这茫茫沙漠中，竟然有这样的地方。这片绿洲被我们脚下的这些大沙丘挡住了。行人不可能看见这里。我们走得更快了。就是这些路，我们实际上也走了四十多分钟。

村口是两棵巨大的柳树，大概得好几个人才能抱住。一半儿活着，一半儿已经死去。再往里走，便是大片大片的田野，穿过那绿色，才到了村庄，也能看见人了。我看见一些老人坐在柳树下面，有的在下象棋，有的在聊天，还有的在睡觉。村子里因为有树，一下子凉了下来。街道都被树木手挽手地遮住了，阳光从树叶间漏下来，很亮很亮。那些老人一看见我进来，都好奇地看着我。他



们穿的都是粗布衣服，和我穿的形成鲜明的对比。他们的头发有的长，有的短，看上去很好笑。偶尔才能看见几个年轻人和孩子，也都要盯着我看一阵子。不过，年轻人的头发大都跟我们的差不多。月光下客栈在村子的中间，没有大门。都是土房子，大约有近十间，都空着，门也一律开着。其实这里的人家都没有院门，围墙就是一排排的大树。这使我更为好奇。

妇人安排我住在一间面南背北的房子里，看得出，那里已经有一阵子没住过人了。她麻利地打扫了房子，说，你肯定也累了，好好休息一阵子吧，我给你做饭去。我这才想起我们还没谈价钱呢，便说，我想问问，你这儿住一晚上多少钱？她笑道，你看着给吧，你觉得多少合适就多少吧。我有些不高兴地说，你说多少我就给你多少。她说，一天二十块钱怎么样？我想我是听错了，问她，你是说住还是吃？她说，连住带吃。我便笑了，说，好吧。我还从来没住过这么便宜的地方。我算了算我身上的钱，可以在这儿住上一年半，便说，好吧，如果服务好一些，我可以多给你一些。妇人一听，高兴地说，那你休息，我给你去做饭。

我倒有些不忍心，便说，算了，你也该休息休息，等你休息好了再做不迟。

但我一躺下，就像死了一样地睡去。直到很晚才醒来。看见一抹很亮的光线从外面照到屋里，以为是阳光，又觉得不对，仔细一看，是月光。还真的很亮，比我见过的所有的月光都亮。妇人见我醒来，赶紧给我端来饭。吃完饭后，她拿来一个油灯说，我要去睡觉了，你有什么需要，你就大声地叫我，我叫琴心。我笑道，你们这儿的名字都很有意思。她也只是笑笑，走了。

我在月光下坐了很久，发现整个村子都已入眠，便又躺下睡去。

琴心的房门一直开着，根本没有防备我的意思。但我把门关上了。

第二天，我对琴心说，我要在这儿住一阵子。她说，好啊。我说，我对你们这里很好奇，能不能给我讲讲你们这个村子。整整一天，我都和琴心交谈。很多事她根本就不知道，但她所说的一切让我非常惊奇。这个村子里的人取的名字都与风、云、雷、树、草等有关，而且没有姓，比如，寡妇说她的女儿的名字叫轻风，儿子则叫惊雷。我大张着眼睛问她，她在大学里的名字就是这个？寡妇说，当然啦，她还能用其他的名字吗？还有比这更好的名字吗？我赶紧笑道，没有了，没有了。

还有很多都让我惊奇，比如，我不相信天底下有这样的村子，于是便围着整个村子走，在村子的西边我看见很多奇花异草，非常美丽，便上前去看，一样都不认识。这时，过来一位老汉，大概七十多岁吧。他说，你认识这些东西吗？我摇摇头说，不认识。老汉摇摇头欲走，还叹着气。我非常疑惑地上前问道，难道你们也不知道吗？他说，我知道就不来问你了，我以为你们这些人见多识广呢，原来……我不解地问，这些东西是什么时候被人种到这里的。他这才转过身来说，谁知道呢，我小的时候它们就在了，这都已经一百多年了，我祖爷爷说他也不认识，这都快两百年了。我更诧异，你说什么，你有一百多岁了。他冷笑道，不像吗。我赶紧解释道，不是，我觉得你好像才七十多岁呢，你看上去非常年轻。他这才说，我今年已经一百二十七岁了。

这样的人后来我还碰到好几个。他们对这里的一切都产生疑惑，都想请教我，但我对那些东西闻所未闻，见所未见。在夜里，我好几次掐着我的脸或身体问，这是来到了哪里呢。我感觉来到了一个非常陌生但奇异的世界。我甚至以开玩笑的形式问寡妇琴



心，你们这里像是鬼魂们待的地方。她先是惊奇地听我说完，然后严肃地说，你说什么？你的意思是我们都是鬼魂？我赶紧说，不，我觉得你们不像我们，不像我们那边的人，你们更像是生活在天堂，或者说远古时代。她听不懂了，但她说，嗯，我女儿回来也这样说，看来你和她能谈得来，她再过几天就放暑假了，如果那时你还在，你可以看见她。她忽然才想起似的问我，对啊，你究竟要在这里住多长时间。我抬起头想了想，茫然地说，我也不知道，等我厌倦了可能会走的。她又斜着眼睛问我，你上过大学吗。我说，上过，也是中文系。她发愁地问，有那么多学的东西吗？不就是认几个字吗？

那天晚上，我们谈了很久。我确信她是我们凡间的人，这个村子是真确存在的。夜里睡下以后，还可以听到遥远的汽车鸣响的声音。它们都不愿意在这里停留，直接奔向更远的目的地了。

大概第五天的时候，我的好奇心已经平静了下来。我莫名地想在这里长久地住下来。从那一天开始，我早上醒来总会去村子里和田野里转悠。准确地说，有很多东西我从来都没见过，但我似乎依稀在《山海经》或其他什么典籍里看过。当然，那或许是我们知识人的一种错觉。我们总觉得对这个世界洞若观火，其实一无所知。村子里的一些地名也非常有意思，比如，有一块地叫山高，而还有另一块地叫水长。我既看不到高高的山冈，也看不见流水，问老人，他们都会用一句话来打发我，谁知道呢。村里有棵很大的柳树，人们却不叫柳树，而是叫秀才。这是个有确切意思的名字，但安到柳树身上，又一点都不确切了，相反，使秀才这个词忽然神起来。后来，我便发现，这里的一切都是诗。这对我来说，真的是世间伟大的发现。我先前学过的所有的知识似乎都粉碎了，不着边

际了,或者说太确切了,太无味了。行走在田野时,有一种轻风,对,是一种很轻很轻的风,你几乎能看见,它在低低地曼舞,游走,又像空气一样,把我们盛在里面。我的身体也忽然间变得轻了,似乎真的能感觉到灵魂的存在。这是一种奇妙的感觉。整整一天,我都鬼魂一样飘荡着,或者像风一样飞翔。到了傍晚的时候,我便坐在客栈前面的一座沙丘上,远远地望着天空、白云、夕阳、晚霞,和这个叫西北偏西的村子里的烟一般的树木。此时,惊奇消失,愁云四起,如那悄悄近来的神秘的黑暗。

此时,村子里没有任何灯光,能听见狗吠,也能听见猫从树上跳下,还能听见蛙声从遥远的地方响起,像排了队似的往我这边响来,但很少能看见人的走动。这里没有电,用的是油灯。实际上这油灯也只是我在用,别人根本就不用。他们早早地睡去了。只留下了我。隐隐约约有一种恐惧。白天那诗意的一切都不知到哪儿去了,顿然间我又回到了以前行进的那个世界,那个世俗的充满了痛苦的世界,当然痛苦以前也曾有欢乐。全是因为爱。当我回到客房,点上油灯,拿起路上一位好心人送我的一部《圣经》时,忽然间觉得来到了一个远古的地方。我想起一个下午,当我准备在一个湖里结束生命时,一位比我年轻得多的小伙子走上前来,先生,你的心里是否有罪。我悚然一惊,回过头来问他,你怎么知道。他神情肃然地说,你的眼神告诉我的,我已经注意你好久了,一路上,你一言不发,眼睛一直看着窗外,实际上你什么都没看,你也从不跟人来往,说明你非常孤独,内心有无法解开的痛苦,刚才我看见你久久地注视着湖心,我想你可能要轻生,我说的对不对。我对他的话并不感兴趣,我知道无论什么人都能看出我的心思,便说,说对了又能怎么样呢?谁也无法拯救我。小伙子并没有马上说



话，而是久久地注视着我的脸，我则继续注视着湖心。他终于说，这样吧，我送你一本书，你每天看两页，看完后相信你再也不会自杀，更不会这样消沉。说着，他就拿出一本书来，我一看是《圣经》，差点笑出声来。能怎么样呢？这本书我大学时读了好几遍，还不是忘了。他执意要我拿着，并说，我也曾想自杀，是一位上帝的使者救了我，他送给了我这本书，也让我每天读两页，我不仅活了下来，现在还活得非常好，现在我将它送给你，希望对你有用。说实话，我是听了他的这番话，心中有一些感动才收下的。我不问他的名字，也没问他的来历，他也没给我说。分别后，我一路向西，每天按他说的看两页。奇迹还真发生了。我不但没有再自杀，还开始了写作。准确地说，那是一本诗集，它令人心动，令人禁不住也想说出点什么。

然而当我真写的时候，我只想到自己，且想到的是自己痛苦的往昔。我太渺小了。我能写下去，是因为在写作中我感到了生命的快感，或者说是一种痛苦的快感，当然，写作还是为了了却一桩心愿。

我在写一部小说，一部关于我自身的真实的故事。故事是从一位美丽的妇人开始，她有着天然的金丝绒般的肌肤，一部分从那华丽的略有些炫目的服饰下抖落下来，刹那间击中无数人的眼睛，而另一部分则在那衣饰的阴影里飞翔，舞蹈，中伤了敏感的心；她还拥有一种永远只看自己或天空而不看别人的高傲的眼神，一颗放纵的心，一段神秘的历史，是的，据说她败坏了小城的风气，整个小城的女人都会用最肮脏的语言骂她，而她置若罔闻。就是在这样一个女人的身体里，竟然也包藏着诗的内心，风一样

的灵魂，奇迹般的爱，当我一想起这些时，简直不能相信人世间会有这样一个人能把两种对立的力量和形式共于一身，并运用自如，浑然不觉。我不可抑制地爱上了她，而我的命运在那时开始弯曲。

这个故事是进入这个村子之前在一些旅店里写的，已经写了一大半。那些都是在明亮的电灯下写的，而在这个古老的客栈里，借着古老的灯光，我看见从前的文字竟然那样呆板，毫无诗意。我真想重新来写，真的，这个村子里的一切给了我灵感，但我真要写的时候才发现我还得回到老路上去，因为虽然新稿很有诗意，却不知如何着手，而旧稿虽然沉重，言语乏味，可惜真意切，字字真实。看来以我目前的功力，还不能写出与这个村子高度一致的小说来。这真是莫大的悲哀。于是，我撕了新稿，仍然把旧日的稿子置于案头来修改。

对了，我先得说明一件事，在这个故事里，我用了自己的真名，杨树。不是茅盾礼赞过的那种坚硬的白杨树，而是我童年时常常看着它在风影里摆动能发出沙沙声还伴着我睡眠的白杨树，它是在月光下临风而立的神，是大地写在地上的诗。虽然用了真名可能对写作是一种伤害，因为它很可能会阻碍我的想象力，但我一定要用真名。我有一种妄想，我死了，而我的作品很可能会有人出版，那么，我想把那可能有的版税留给我的儿子。这是我在人世间最后一次尽责了。

可能会看到我文字的人们，请你们千万不要拿什么名著来跟我的文字比，它肯定是经不起考验的。那些道德之士，也请你们暂时放下有色的眼镜，用你们的心，而不是冷酷的律例来分析我的故事，我已经尝够了痛苦，现在我想让你们用公正的心，用未来人



的眼光帮我分析一下我的人生和可能有的“罪恶”，请网开一面。我写下它仅仅是我对自身存在的一种认识，是想在有生之年忏悔那荒唐的过去，这样很可能会减轻我在今世的罪恶，而换得来世的幸福。



关于她的出场，我修改了好多遍，没有一次让我满意的。她在我的心中至今是个问号。我不知道世俗的道德允不允许我将她的故事讲出来，像讲一个普通人的故事那样，但我注定是要讲的。我不是要评判她的道德，我只是想讲讲她是怎样一个复杂的矛盾的人，是怎样一个让人憎又让人爱的女人。

她叫佟明丽。

我清楚地记得，一个刚刚来到城市的叫杨树的乡下少年，在一个轻风斜漫的下午，看见一个穿白色连衣裙的少女闪电一样掠过他的灵魂。他打了一个颤，好久找不着自己。当他终于把惊散的魂魄收回身体，发现自己已不是原来的自己。草原般的内心一片狼藉。他情不自禁地跟着那件飘荡的裙子往前走去，仿佛一个游魂。裙子上面是白皙的脖颈，脖颈上带着一串鲜花绣成的项链，很夸张。黑黑的头发扎成一个马尾巴，在轻风中愉快地晃动着。她的眼睛那样大，皮肤那样好，而她细长的胳膊也那样具有魅力，小腿也长得恰到好处，长勒的白色袜子将那露出一抹月白色衬得分外迷人。最让少年杨树感到惊颤的是她的声音，那种与她年龄并不相称的稍稍粗放的、平调的语音，特别是她朗笑的时候，那声音的中间全是比她年龄大的声音，而声音的边缘又是她年龄段本有